莆田市市直职业院校公开招聘2021年

新任教师及工作人员方案

为提高职教教师队伍整体素质，推进职教事业发展，贯彻落实中共莆田市委 莆田市人民政府《关于实施人才“壶兰计划”的意见》（莆委发〔2017〕2号），积极吸引高学历优秀高校毕业生到我市教育系统就业，具体方案如下：

　　**一、基本条件**

 1.应往届毕业的硕士、博士毕业生。涉及年龄、工作经历等与时限有关条件，截止时间为2020年10月，按足年足月累计。

2.年龄35周岁及以下（即1984年10月及以后出生）,博士研究生可以放宽年龄到40周岁。

3.应届硕士、博士毕业生必须在2021年12月前毕业并取得相应学位。取得境外学历学位证书报名者应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历学位认证书，认证书等各项资格认定截止时间为2021年12月。

4.身心健康，符合福建省教师体检标准的要求。

5.用人单位需求规定的其他要求。

　　**二、招聘岗位及要求**

| **序号** | **主管部门** | **单位名称** | **单位性质** | **岗位名称** | **岗位职责描述** | **招聘人数** | **学历类列** | **专业** | **学历** | **学位** | **性别** | **年龄** | **应/往届** | **其他要求** | **提供待遇** | **联系方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辅导员 | 学生思政工作 | 2 | 不限 | 不限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男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中共党员、学生干部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2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辅导员 | 学生思政工作 | 3 | 不限 | 不限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女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中共党员、学生干部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3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学前专业教师 | 学前专业教师 | 3 | 不限 | 学前教育（学）、幼儿教育、早期教育、少年儿童组织与思想意识教育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4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心理专业教师 | 心理专业教师 | 2 | 不限 | 心理学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5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研学专业教师1 | 研学专业教师1 | 1 | 不限 | 旅游管理、旅游管理与服务教育、历史文化旅游、旅游服务与管理、旅游管理硕士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6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研学专业教师2 | 研学专业教师2 | 1 | 不限 | 小学教育、人文教育、地理教育、科学教育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7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动漫专业教师 | 信息系动漫专业教师 | 1 | 不限 | 数字媒体艺术、数字媒体与制作、数字媒体(技术)、动漫设计与制作、三维动画设计、动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8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思政教师教师1 | 思政教师1 | 1 | 不限 | 法学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中共党员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9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思政教师2 | 思政教师2 | 1 | 不限 |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政治学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中共党员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10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工艺美院教师 | 工艺美院教师 | 1 | 不限 | 珠宝鉴定与营销，矿物学、岩石学、矿床学，宝石及材料工艺学，宝石学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11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建筑系秘书 | 建筑系秘书 | 1 | 不限 | 建筑工程施工与管理，建筑工程管理，建筑技术科学，防灾减灾工程及防护工程，土木工程建造与管理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12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信息系秘书 | 信息系秘书 | 1 | 不限 | 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信息管理、数字媒体艺术、数字媒体(技术)、动漫设计与制作、设计学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13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学前系秘书 | 学前系秘书 | 1 | 不限 | 学前教育（学）、秘书（学）、中国语言文学（教育）、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新闻学、新闻传播学、设计学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14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党工部干事 | 党工部干事 | 1 | 不限 | 中国语言文学类、新闻传播学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中共党员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15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融媒体中心干事 | 融媒体中心干事 | 1 | 不限 | 中国语言文学类、新闻传播学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16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办公室干事 | 办公室文秘 | 1 | 不限 | 中国语言文学类、新闻传播学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17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综合档案干事 | 综合档案管理 | 1 | 不限 | 档案（学）、信息资源管理、图书档案管理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18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教师发展中心干事 | 教师发展中心 | 1 | 不限 | 统计学类、社会学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19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教务处干事 | 教务处干事 | 2 | 不限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20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质量发展处干事 | 质量发展处干事 | 1 | 不限 | 高等教育学、职业技术教育（学）、教育学原理、教育经济与管理 | 研究生 | 博士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21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保卫科干事 | 保卫科干事 | 1 | 不限 | 计算机网络技术类、计算机信息管理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22 | 莆田市教育局 |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 财政核拨 | 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干事 | 现代教育技术中心干事 | 1 | 不限 | 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8063 |
| 23 | 莆田市教育局 | 福建省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 财政核拨 | 思政专任教师 | 思政教师 | 1 | 不限 | 马克思主义理论类、政治学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中共党员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1152 |
| 24 | 莆田市教育局 | 福建省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 财政核拨 | 化工专任教师 | 化工教师 | 1 | 不限 | 化学类、化工与制药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7651152 |
| 25 | 莆田市教育局 | 莆田市技工学校 | 财政核拨 | 汽车维修专任教师 | 汽车维修专业教师 | 1 | 不限 | 车辆工程，汽车服务工程，汽车维修工程教育，汽车制造与装配技术，汽车检测与维修技术，汽车电子技术，汽车改装技术，汽车技术服务与营销，汽车整形技术，汽车运用与维修，汽车营销与维修，汽车服务与维修，汽车运用工程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以下 | 不限 | 服务年限5年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2892765 |
| 26 | 莆田市教育局 | 福建省莆田卫生学校 | 财政核拨 | 临床医学专任教师 | 临床医学教师 | 2 | 不限 | 临床医学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2792375 |
| 27 | 莆田市教育局 | 福建省莆田卫生学校 | 财政核拨 | 解剖学专任教师 | 解剖学教师 | 2 | 不限 | 临床医学类，基础医学，人体解剖与组织胚胎学，病理生理学，病理学与病理生理学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2792375 |
| 28 | 莆田市教育局 | 福建省莆田卫生学校 | 财政核拨 | 护理学专任教师 | 护理学教师 | 2 | 不限 | 护理学类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2792375 |
| 29 | 莆田市教育局 | 福建省莆田卫生学校 | 财政核拨 | 康复专任教师 | 康复专业教师 | 1 | 不限 | 康复医学、康复治疗学、康复治疗技术、听力与语言康复学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2792375 |
| 30 | 莆田市教育局 | 福建省莆田卫生学校 | 财政核拨 | 中医学专任教师 | 中医学教师 | 1 | 不限 | 中医学，针灸推拿（学），中医基础理论，中医诊断学，中医内科学，中医外科学，中医骨伤科学，中医妇科学，中医儿科学，中医骨伤科学(含:推拿)，针灸学，中西医临床医学，中西医结合基础，中西医结合临床，中医康复学，中西医结合康复学 | 研究生 | 硕士及以上 | 不限 | 35周岁及以下 | 不限 |  | 按国家有关规定及莆田市高层次人才补助政策执行 | 0594-2792375 |

**三、信息发布**

在莆田市人社局（http://rsj.putian.gov.cn）、莆田市教育局（http://jyj.putian.gov.cn）、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http://rsc.mzwu.edu.cn）、有关大学的网站、毕业生就业服务指导中心等有关网站上发布招聘方案等信息。

**四、报名和资格审查**

1.报名时间：**本通告公布之日起至2020年12月14日**。

2.报名方式：符合条件的应聘者须将本人学历、学位证书（已就业的人员，须提供就业单位“同意报考证明”）、身份证及所有相关证书的复印件、报名表（见附表）等材料，并提供学信网下载的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和学位网下载的学位查询结果，各一式一份送（寄）至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同时将报名材料电子文档（以姓名+岗位名称方式命名）发送至mzyrsc@163.com。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联系人：肖老师 联系电话：0594-7658063

福建省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联系人：黄老师 联系电话：0594-7651152

莆田市技工学校 联系人：吴老师 联系电话：0594-2792375

福建省莆田卫生学校 联系人：方老师 联系电话：0594-2792375

联系地址：莆田市涵江区荔涵东大道1001号（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 邮政编码：351119

留学回国人员，香港、澳门地区学习人员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学历学位认证书》或福建省人事行政部门出具的《留学回国人员身份认定审核表》、《港澳地区学习人员身份认定审核表》。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取得国内学历学位的，由国内院校出具相应证明。国内院校与国外院校联合办学取得国外学历学位的，需出具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评估意见书》或《联合办学学历学位认证书》。

应聘人员提供的身份证明和应聘岗位所需的资格材料应真实有效，如发现弄虚作假，取消其应聘资格。招聘的面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3.根据报名者提供的资料进行资格审查，确定面试人选。

4.资格审查合格后进入面试，由招聘小组结合岗位特点和专业要求，开展面试考核工作。面试地点在福建莆田市（具体面试时间、地点、考核内容等情况另行通知）。

5.面试成绩最低合格线为60分，若该岗位进入面试人数少于或等于招考人数时（含面试时因其他考生放弃造成1：1比例的），最低合格线为70分。面试成绩未达到合格线的考生不予聘用。经面试考核合格的，面试成绩高的签订聘用协议。

**五、考试**

1.考核方式：

（1）教师岗位采取片段教学；

（2）其他岗位采取结构化面试。

2.内容要求：具体考核方式和内容将提前一周在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人事处网站上（[http://rsc.mzwu.edu.cn](http://www.ptfuxiao.cn)）发布，敬请关注。

　　**六、体检与考察**

1.根据成绩高低，按岗位拟招聘人数1：1的比例确定、体检、考察人选，体检标准参照《福建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检标准及办法（2018年修订》执行。体检医院为县级以上医院。考生对体检结果有疑问的，可在得知体检结论的7天内提出复检，允许申请复检一次，并以复检结果为准。

2.考察包括核实报考者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条件，确认其报名时提交的信息和材料是否真实、准确，重点考核应聘人员的思想政治表现、专业是否对应、业务能力、工作实绩、计划生育以及是否需要回避等方面的情况。考察对象被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被国家有关部门列为失信被惩戒对象的，取消聘用资格。

 3.放弃聘用、体检或考察不合格的，经用人单位同意，原则上从报考该岗位进入面试合格线上的人员中按面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

　　**七、公示**

拟聘用人员由招聘单位及主管部门按规定的程序和标准从考试成绩、考察情况和体检结果均合格的人员中综合考虑，择优确定，并在市人社局公示7天。

 八、聘用

经公示不影响聘用的，人事部门予以核准，同时发放聘用通知书（作为今后人员流动及办理入职的主要依据之一），并按有关规定签订聘用合同。

 九、联系方式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0594-7658063

福建省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0594-7651152

莆田市技工学校:0594-2892765

福建省莆田卫生学校:0594-2792375

咨询电话开通时间为：工作日上午8:00-12:00，下午14:30-17:30。

十、监督

本次招聘工作由莆田市教育局人事与师资管理科和各招聘单位共同组织实施。驻市委宣传部纪检监察组对招聘全过程进行监督。

监督电话：0594-2203069。

附件：莆田市职业院校公开招聘2021年新任教师及工作人员报名表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院

 湄洲湾职业技术学校

 莆田市技工学校

莆田卫生学校

 2020年10月23日

附件

**莆田市市直职业院校公开招聘2021年新任教师**

**及工作人员报名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别 |  | 民族 |  |
| 出生年月 |  | 籍贯 |  | 政治面貌 |  |
| 现户籍地 |  省 市 县（区） | 婚姻状况 |  |
| 身份证号码 |  | 联系电话 |  |
| 通讯地址 |  | 邮 编 |  |
| 博士毕业院校及专业 |  | 毕业时间 |  | 是否全日制 |  |
| 硕士毕业院校及专业 |  | 毕业时间 |  | 是否全日制 |  |
| 本科毕业院校及专业 |  | 毕业时间 |  | 是否全日制  |  |
| 报考单位 |  | 应聘岗位 |  |
| 主要经历（何年何月至何年何月在何学校学习，任何职务） |  |
| 奖 惩情 况 |  |
| **诚信声明：**本人确认以上所填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导致被取消录用资格，本人愿负全责。考生签名（手写）：                                    年   月   日    |
| 审 核意 见 | 审核人： 审核日期： 年 月 日 |
| 备 注 |  |